

2021 年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第一轮通知

为进一步激发我国大学生对大学物理和物理实验课程的学习兴趣和学习潜能，在实践中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在竞争中提升学生的团队协作意识和综合素质，竞赛搭台，教学唱戏，不断深化我国高校的物理实验教学改革，着力提高物理实验教学质量和高素质创新性人才培养质量，经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物理学科组、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教育部大学物理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大学物理实验专项委员会和中国物理学会物理教学委员会研究决定，拟于 9 月-12 月联合举办 2021 年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物理学科组

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

教育部大学物理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大学物理实验专项委员会

中国物理学会物理教学委员会

承办：南昌大学

协办：《物理实验》杂志

二、比赛类别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涵盖以下三个类别，参赛者以学校为单位可选择各类别项目参赛，总项目数不超过 5 项。

1. 命题类创新作品

参赛学生从赛事组委会公布的题目里任选不超过 3 题，按要求提交作品。题目要求参见《附件 1: 2021 年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命题类题目》

2. 自选课题类创新作品

参赛学生从赛事组委会公布的自选类项目中任选不超过 3 题，按要求提交作品。题目要求参见《附件 2: 2021 年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自选类题目》

3. 大学生物理实验讲课比赛

参赛学生根据赛事组委会公布的讲课比赛形式及要求，自选讲课内容，不超过 2 项，按要求提交讲课视频。竞赛形式及要求参见《附件 3: 2021 年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大学生物理实验讲课竞赛细则及评审标准》

三、参赛资格和要求

1. 参赛条件：

参赛对象为全国各类高等学校 2021 年秋季学期在籍本（专）科学生。

2. 每个学校最多 5 支队伍，每支队伍参赛指导教师不得多于 2 人，学生不得多于 5 人，其中讲课比赛项目只限主讲学生个人参赛。
3. 每所高校报名时，第一、二竞赛类别每类最多 3 支队伍，第三竞赛类别最多 2 支队伍。
4. 所有竞赛类别，2020 年获奖学生及作品不再参赛。
5. 参赛高校负责本校学生的参赛组织事宜，包括组队、报名、赛前准备等。参赛队员自备设备、器材和作品，费用由各参赛高校自行解决。
6. 每支队伍报名费 800 元，汇款方式另行通知。（此报名费用仅包含网络初评及远程答辩费用，不包含现场展示环节会务费。）

四、竞赛组织实施步骤

1. 预先公开竞赛题目（附件 1、2、3），选手组队在本校进行准备；
2. 各参赛高校将赛题要求的参赛资料包括（实验报告、演示 PPT、视频资料等）提交竞赛组委会；
3. 各参赛高校在 5 月 15 日前，通过网络填报预赛报名表（待 5 月初发布）。9 月 1 日-9 月 15 日向组委会提交正式报名、上传参赛资料、完成缴费，详细方案待第二轮竞赛通知明确。

五、竞赛评奖办法

1. 组委会拟从各高校遴选评审专家，对各个项目进行网络初评，专家本着“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评阅项目资料和实验视频资料，对每件作品进行评分。组委会将在 10 月下旬公开发布初评结果及第三轮竞赛（决赛）通知；
2. 进入决赛的作品，采取线上答辩的形式或者现场答辩的形式进行评比和展示，具体形式和规则在第三轮通知里明确；
3. 组委会在答辩赛结束公示决赛成绩，公布获奖名单。

六、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设一等奖（10%）、二等奖（20%）、三等奖（30%），根据参赛作品情况决定是否设置若干优秀奖。

七、现场颁奖

竞赛将于 11 月下旬决赛结束后，在南昌大学组织优秀作品展示及现场颁奖。

八、其他

1.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南昌大学物理实验教学中心 黄伟军：15279166485，何灵娟：13479105468

邮箱：physncu2021@163.com

2. 领队须知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在组织过程中将遵循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组委会的相关要求, 请各学校领队加入 QQ 群: 1047791448, 及时关注相关通知。

3. 其他事宜

(1)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 不得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纠纷或争议; (2) 主办单位对所有参赛作品有宣传、发布、展览等权利; (3)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年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创新) 工作委员会

南昌大学

2021 年 3 月 21 日